附件15：

债务情况说明

截至2018年底，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亿元，债务余额1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0亿元，债务余额0亿元；专项债务限额1亿元，债务余额1亿元。2018年全年付息支出0万元。2019年1月，根据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部分2019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》（深财预〔2019〕2号），市财政局提前下达我区的专项债限额为27亿元。

特此说明。

 深圳市光明区财政局

 2019年2月2日